

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
113 學年度雲豹之星(模範生)選拔實施計畫

壹、宗旨

- 一、推廣民主法治教育：透過選拔活動實踐民主法治精神，提升學生參與校內事務的熱情與素養，培養對公共事務的責任感與公平競爭意識。
- 二、強化榮譽與責任意識：鼓勵學生追求卓越表現，透過見賢思齊的學習氛圍，培養榮譽感與積極向上的精神，並以自身行動帶動同學共同進步。
- 三、表揚多元優秀表現：表彰在品德、學業、服務以及特殊才能方面具有卓越表現的學生，激勵其持續成長並發揮榜樣作用，為校園注入更多正向能量。
- 四、促進全面品格教育：結合教育理念，選拔具備良好品行、學業進步、服務熱忱以及個人專長的學生，樹立優秀青年典範，營造積極進取的學習環境。

貳、選拔對象

中學部、雙語部全體學生。

參、選拔標準

一、基本條件

- (一) 成績：總成績平均 75 分以上(前一學期學業)，或學業成績在全班前 1/2 內並獲得導師推薦，認定該生行為值得表揚。
- (二) 目前無警告、小過、大過記錄(銷過完後)並不得有曠課紀錄。

二、特殊表現(符合至少一項)

- (一) 品德表現(Character)：符合品德教育 12 種核心價值(尊重、誠信、正義、孝悌、感恩、反省、自主、助人、功德、合作、責任、關懷)，且具備誠信、負責、尊重、關懷、助人、合作、孝順、敬師長、愛同學等良好之品德。
- (二) 明辨思維(Critical Thinking)：有持續閱讀習慣，寫作能力佳，具備良好的語言溝通能力及資訊科技應用能力，且喜歡思考、有創意點子，能解決問題。
- (三) 協作能力(Collaboration)：積極參與活動，為校爭光，發揚屏科實中精神且擁有優秀的團隊協作能力。
- (四) 溝通能力(Communications)：能持之以恆的學習並善於表達、傾聽。
- (五) 富有創意(Creativity)：在學校活動或社團中表現優異，推展校內活動成效顯著或是才藝方面持續努力並取得成果。

- (六) 公民教育(Citizenship)：在社會、學校或公共事務中的積極參與，透過不同的方式表達意見、影響決策或促進變革。

肆、選拔方式

一、推薦階段

- (一) 班級模範生推薦：各班導師依選拔標準，輔導同學推薦 1 名班級模範生代表。
- (二) 推薦表填寫：受推薦學生需填寫推薦表，並由導師簽署意見（需具體記錄傑出事蹟）。
- (三) 繳交文件：
 - 1. 前一學期成績單影本 1 份。
 - 2. 直式個人生活照電子檔 1 張。
 - 3. 雲豹之星（模範生）113 學年度選拔推薦表 1 份。（附件一）
 - 4. 繳交 1 分鐘推薦影片（內容包含候選人班級、姓名及推薦原因），候選人本人需在影片中出現並簽署「學生個人資料及肖像權授權同意書」（附件四）。
- (四) 學校模範生候選人：校方製作選舉人公報張貼，並提供各候選人推薦影片。

二、報名日期

- (一) 班級導師須於 114 年 2 月 25 日（星期二）前，將推薦表送至學務處訓育組。
- (二) 班級模範生需於 114 年 3 月 3 日（星期一）前，將個人生活照電子檔及自我介紹影片，以雲端連結方式寄送至學務處訓育組電子郵件信箱。

三、學校模範生票選方式

- (一) 由各班模範生中有意願競選之學生票選出 1 名學校模範生代表。
- (二) 競選人需在 114 年 3 月 7 日進行發表(或提供推薦影片供各班觀看)。
- (三) 競選團隊於 114 年 3 月 7 日至 114 年 3 月 13 日進行宣傳，選舉當日(3 月 14 日)不得進行宣傳活動不得違反選舉相關規定(附件二)，若違反規定得取消候選人選舉資格。
- (四) 全校票選時間：114 年 3 月 14 日（星期五），國中部第 5 節、高中部第 6 節進行投票。
- (五) 最高得票數候選人當選學校模範生代表，若最高票票數相同時，則再進行一次票選決定。

伍、選舉流程

- 一、 班級模範生選拔：各班依選拔標準，師生推薦合適人選。
- 二、 學校模範生選拔：各部別由班級模範生中投票選出 1 名學校代表。
- 三、 投開票相關規定詳見**附件二**。

陸、獎勵

一、 班級模範生：

- (一) 頒發獎狀予以表揚，並記小功一次以資鼓勵。

(二) 事蹟將於學校網站及公佈欄公告，以示表揚。

- 二、 **學校模範生**：代表學校參與校外表揚活動，並列入學校榮譽榜。
- 三、 當選之學校模範生，應當為全校同學之楷模，在一年內如有違反校規之行為，則取消其模範生之資格、獎勵與沒收證書。另，若同時為班級與學校模範生，一年內如有違反校規之行為，則取消學校模範生之資格、獎勵與沒收證書。
- 四、 若學校模範生被取消資格後，學校模範生之缺額，則由票數第二高票者遞補，依此類推。

柒、其他事項

- 一、 資料繳交方式：不提供 USB 繳交，請使用雲端連結方式寄送至學務處訓育組電子郵件信箱 t3002@nehs.ptc.edu.tw。
- 二、 逾期繳交者，不列入模範生名單。
- 三、 本選拔辦法未盡事宜，可由學務處會議討論後修正公佈。
- 四、 本辦法經校長核示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

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雲豹之星（模範生） 113 學年度選拔推薦表

部別：☐雙語部 ☐國中部 ☐高中部

姓 名		班級座號	_____班_____號	
前一學年成績 (高一成績以當年度 第一學期成績為準)	總成績平均	德育成績	曠課紀錄	
		☐ 經本人確認目前無警告、 小過、大過紀錄 (請在框內打勾以示負責)	(請生輔組認證)	
班級幹部	(請訓育組認證)			
社團幹部	(請訓育組認證)			
服務工作 (志工、義工)	(請各單位認證)			
特殊表現評選標準及說明(請勾選自己符合的選項，至少一項)				
☐ 品德表現 (Character)	1. 符合品德教育之12種核心價值(尊重、誠信、正義、孝悌、感恩、反省、自主、助人、功德、合作、責任、關懷) 2. 具備下列良好的品德：有誠信、負責任、知尊重、能關懷、願助人、肯合作、知孝順、敬師長、愛同學等。 請描述並說明：			
☐ 明辨思維 (Critical Thinking)	1. 有持續的閱讀習慣，寫作能力佳，具備良好的語言溝通能力，以及資訊科技應用的能力。 2. 喜歡思考、有創意點子，具備解決問題的能力。 請描述並說明：			
☐ 協作能力 (Collaboration)	積極參與體育活動，為校爭光，發揚屏科實中精神且擁有優秀的團隊協作能力。 請描述並說明：			
☐ 溝通能力 (Communications)	能持之以恆的學習並善於表達、傾聽。 請描述並說明：			

☐ 富有創意 (Creativity)	在學校活動或社團中表現優異，推展校內活動成效顯著或是才藝方面持續努力並取得成果。 請描述並說明：
☐ 公民教育 (Citizenship)	1. 在社會、學校或公共事務中的積極參與。 2. 透過不同的方式表達意見、影響決策或促進變革。 請描述並說明：
模範生具體事蹟 描述並說明	
同學推薦 具體描述	
導師推薦 具體描述	導師簽名：

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3 學年度雲豹之星選舉注意事項

一、學校模範生競選活動期間各候選人，需張貼競選海報（以半開大小為主，以一張為限）於學務處統一規劃之公告欄張貼處，海報需經學務處統一張貼，請各班級於推選後一星期內送至訓育組，其餘地點均禁止任意張貼，違者第一次口頭警告，第二次取消參與模範生資格。

※ 各班競選相關海報及文宣務必於 3 月 13 日（星期四）放學前全部清除完畢，選舉當天不可以有任何輔選行為以及傳單海報等文宣。

二、參加學校所舉辦之公辦自我介紹發表會：學校模範生候選人需準備「1分鐘以內」的推薦影片，於 3 月 7 日（星期五）提供推薦影片供各班觀看（候選人須入鏡、內容須包含候選人班級及名字），並視需要自由組成助選團。

三、除早自修、午休及掃地時間外，候選人可利用下課時間，經各班導師同意後至該班級進行競選宣傳活動，競選宣傳活動時間：3 月 7 日（星期五）－3 月 13 日（星期四），需視學校活動彈性調整。

四、學校模範生候選人，不得有賄選脅迫情事否則發現除取消資格外另行議處。

五、自我介紹發表會、投票時間與地點：（暫訂，需視學校活動彈性調整）

●自我介紹發表會：

114 年 3 月 7 日（星期五）。

地點：提供影片供各班播放。

●投票時間：

投票時間：114 年 3 月 14 日（星期五） 13：10－14：55。

開票時間：114 年 3 月 14 日（星期五） 15：05－15：55。

投票地點：G405。

●各班模範生代表競選號碼：國、高中部各班候選人抽出競選籤號。

六、選舉方式：

（一）採不記名法，分各年級投票，一人限領取一張選票。

（二）每一張選票務必圈選一人，少圈、多圈或選票污損作廢。

（三）選舉日當天於各指定投開票所投票，截止投票後，立即進行計票工作。

（四）各投開票所之監票員由學務處遴選相關人員協助。

（五）由班聯會學生協助開票統計。

七、每班可遴選兩位「助選員」負責協助模範生宣傳工作，將核予服務學習時數3小時。

八、教師與學生皆可投票，每位教師可於各部別候選人中分別圈選一人，請教師於學生投票期間踴躍參加投票。

九、投開票須知：

- (一) 選舉人由班長帶隊前往投票，以當天出席人數為該班選舉人數。
- (二) 選舉人需攜帶身分證或學生證，經核對後始可領取選票。
- (三) 學校模範生選舉務必圈選一人，有效票之認定依政府選舉規定辦理。
- (四) 圈選時應使用學務處所準備之工具圈選，否則視同廢票。
- (五) 投票時應依序排隊，嚴禁插隊或不遵守秩序情形，現場並不得大聲喧嘩或影響其他人員投票之情事發生，若不聽勸阻者，得取消其投票資格並沒收選票。
- (六) 選票應投入票箱，不得攜至場外，若投入不同年級票箱視同廢票。
- (七) 選票若有疑議，由監票員裁決之。
- (八) 投票完畢後隨即進行開票。

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113學年度雲豹之星選拔 各項活動行事曆

日期	活動事項	說明
114. 2. 25(二) 前	班級模範生報名	1. 基本條件 成績：總成績平均75分以上(前一學期學業)，或學業成績在全班前1/2內並獲得導師推薦，認定該生行為值得表揚。 目前無警告、小過、大過記錄(銷過完後)並不得有曠課紀錄。 2. 特殊表現(符合至少一項) 品德表現(Character)。 明辨思維(Critical Thinking)。 協作能力(Collaboration)。 溝通能力(Communications)。 富有創意(Creativity)。 公民教育(Citizenship)。
114. 2. 27(四)	公告合格班級模範生名單	候選人資格審查結果公布
114. 3. 3(一) 前	班級模範生繳交 個人生活照電子檔及自我介紹影片	班級模範生將個人生活照電子檔及自我介紹影片，以雲端連結方式寄送至學務處訓育組電子郵件信箱。
114. 3. 4(二)	候選人集合 進行競選編號抽籤與拍照 公告抽籤名冊 候選人競選方式教學	中午 12:30 學務處集合
114. 3. 4(二)	公告競選編號	公告地點：2樓穿堂及校網。
114. 3. 5(三)	班長集合並說明投票方式	中午 12:30 學務處集合
114. 3. 7(五)	自我推薦發表會	候選人進行自我推薦發表(以自我推薦影片方式供各班觀看)。
114. 3. 7(五) 114. 3. 13(四)	公告選舉公報 進行候選人海報張貼宣傳活動 候選人入班宣傳	候選人海報張貼於校園(規定專用的公布欄)、班級教室。 ● 3/13 之後不能再入班宣傳 ● 3/13 放學 17:00 以前海報要全部拆除
114. 3. 13(四)	班級海報拆除日	17:00 以前拆除宣傳海報完畢
114. 3. 14(五)	學校模範生選舉日	投票地點：G405。
111. 3. 14(五) 17:30	公告學校模範生當選人名單	公告地點：穿堂及校網。

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3 學年度雲豹之星選拔
學生個人資料及肖像權授權同意書

貴家長您好：

恭喜您的孩子獲選為本校 113 學年度班級模範生，目前就讀於
班級：_____ 姓名：_____，學校將公告班級模範生名單，以表揚其優
秀表現，請貴家長協助填寫以下同意書。

學務處 敬請

✂

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3 學年度雲豹之星選拔
學生個人資料及肖像權授權同意書回條

茲為本校辦理 113 學年度雲豹之星(模範生)表揚活動所需，

本人 ☐ 同意 ☐ 不同意 學校得處理及使用本人子女個人資料及影像(所有資
料僅限於模範生選舉及活動使用)，並同意學校將本人子女姓名發布於「學校
公告欄」上以資表揚。

此致 屏科實中學務處

立同意書人	(請本人簽名)
班 級	
出生年月日	
法定代理人	(請監護人簽名)
簽署日期	